

2021 年度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本级)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预算单位构成.....	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7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7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

(一) 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及省有关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

(二) 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三) 依法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注册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实施研制、生产及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四)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建立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组织开展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五) 负责组织实施执业药师资格准入制度,负责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六) 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及质量抽查检验,发布质量公告。依职责组织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以及药品批发企业、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的违法行为。

(七) 负责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领域安全宣传、科普、教育培训、交流与合作。

(八) 负责本单位、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九) 负责指导各地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十) 完成省委和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室、3 个药品稽查办公室，其中，列入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财政核拨	114	100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主要任务是：

(一) 做细规划，谋划事业长远发展。紧跟国家药监局和省委省政府“十四五”规划编制部署，结合我省实际，突出检验检测技术支撑、监管能力现代化、职业化专业化检查员队伍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等重点内容，加强前瞻性思考和整体性推进，科学谋划发展目标任务，做细做实举措办法，争取将技术支撑能力、队伍专业化、智慧监管等重要项目列入省级“十四五”规划，并在“十四五”期间取得突破性成果。

(二) 健全体系，提升科学监管水平。全面推进药品监管质量标准体系建设，重点建立完善覆盖药品研发、生产、流通、使用全链条监管长效机制、监管部门内部高效运行机制、信息化智慧监管机制、技术支撑保障机制和职业化专业

化队伍管理机制等，大力推进药品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切实把药品监管水平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三）补齐短板，强化监管保障能力。围绕推动药品监管能力全方位超越的目标，对比国内特别是台湾的最高监管水准，充分学习借鉴和引入先进药品监管经验和理念，努力补齐能力短板。明年重点抓好三个方面的能力提升：一是检验检测能力，重点做好实验大楼搬迁、疫苗批签发实验室改造、器械所扩容改建等工作。二是智慧监管能力，重点抓好药品（疫苗）信息化追溯体系、全省药品行政执法现场信息传递系统、省局信息化指挥平台等建设。三是检查员队伍建设，重点推动建成省级职业化专业化检查机构和队伍，同时建立起配套的教育、管理和工作制度，努力让新机构新队伍起好步、开好局。

（四）严格监管，守牢药品安全底线。毫不放松地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格实施《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及相关配套法规，坚持日常监督与专项治理相结合，突出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点区域和重点企业，一手抓隐患排查和药品安全风险防范，一手抓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违法犯罪行为，坚决守住药品安全底线，维护我省药品安全稳中向好的良好发展势头。

（五）优化服务，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提升行政服务质量和效率，加大政策扶持力度，鼓励并支持企业兼并重组，推动闽台医药领域深度

融合，加强与设区市党委政府合作，共同促进省内生物医药产业、医用防护产品、药用原辅料、医疗器械、名优中药化妆品等重点产业园区建设，引导并促进医药产业集约化、园区化、规模化发展，助力我省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超越。

（六）从严治党，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建设政治机关作为党建重点内容，继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成果，积极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坚持不懈抓紧抓好党风廉政建设，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药监铁军。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93.48	一、基本支出	2901.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169.98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1.12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520.35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1192.03
收入合计	4093.48	支出合计	4093.4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盘活部门 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价 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 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4093.48	4093.48	3829.48		264.00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4093.48	4093.48	3829.48		264.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合计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4093.48	2169.98	211.12	520.35	1192.03	4093.48	4093.48	3829.48		264.00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1	行政运行	2177.64	1664.46	2.43	510.75		2177.64	2177.64	2177.64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8.03				518.03	518.03	518.03	518.03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管事务	674.00				674.00	674.00	674.00	410.00		264.00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29		208.69	9.60		218.29	218.29	218.29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156.56				156.56	156.56	156.56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98	149.98				149.98	149.98	149.98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152.30	152.30	152.30										
364301302	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210202	提租补贴	46.68	46.68				46.68	46.68	46.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93.48	一、基本支出	2901.4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169.9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1.12
		公用支出	520.35
		二、项目支出	1192.03
收入合计	4093.48	支出合计	4093.4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093.48	2901.45	1192.03
2013801	行政运行	2177.64	2177.6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8.03		518.0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服务	674.00		67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29	218.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156.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98	14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2.30	152.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6.68	46.68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级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093.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3.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12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901.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3.98
30101	基本工资	498.12
30102	津贴补贴	480.36
30103	奖金	71.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35
30201	办公费	8.00
30205	水费	12.00
30206	电费	7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12
30301	离休费	51.24
30305	生活补助	2.4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45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1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8.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1 年，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收入预算为 4093.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66.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结转结余资金较上年度减少，二是对市县转移支付资金未列入 2021 年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93.48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4093.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66.0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169.9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11.12 万元，公用支出 520.35 万元，项目支出 1192.03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093.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留省本级较上年减少，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 2177.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8.03 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监管工作业务支出。

（三）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74 万元。主要用于药品监管等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 218.2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6.5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 149.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人员医疗保障支出。

（七）住房公积金 152.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补助支出。

（八）提租补贴 46.6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职工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级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01.4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38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20.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与上年度相比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10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总局飞行检查、外省食品药品监管机构来访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下降 76.64%，主要原因是：根据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4.89%，主要原因是：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共设置绩效目标 0 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单位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主要原因：部门未批复本级单位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由部门统一进行公开。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2.35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22.4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74.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9.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0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福建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